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回售结果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条款规定，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0 东江环保 MTN001，债券代码：102000972）设有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已完成了对部分债券的回售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债券简称：20 东江环保 MTN001
4. 债券代码：102000972
5. 发行总额：人民币陆亿元整（6.00 亿元）
6. 存续总额：人民币陆亿元整（6.00 亿元）
7. 债券期限：2+1 年
8. 发行票面利率：3.2%
9. 起息日：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行使情况

1. 原票面利率：3.2%
2. 调整（BP）：0BP
3. 调整后票面利率：3.2%
4. 利率生效日：2022 年 5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次一工作日）

三、投资者回售选择权行使情况

1. 投资人回售申请开始日：2022 年 4 月 19 日
2. 投资人回售申请截止日：2022 年 4 月 25 日
3. 回售价格（元/百元面值）：100 元
4. 回售数量：3700000 张（100 元/张）
5. 回售金额：人民币 37000 万元
6. 行权日：2022 年 5 月 1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次一工作日）
7. 投资人回售申报的撤销：前述回售登记期限届满后，已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可在行权日前两个工作日 17:00 前申请撤销回售申报，申请回售撤销的投资人需提交相关申请材料，具体要求根据上海清算所规定执行。

四、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兑付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

五、本次权利行使相关机构

1. 发行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红宇
联系电话：0755-88242652
2. 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豪
联系电话：010-89926522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谢晨燕、顾银萍、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23198888/23198682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